附件2

**四川大学2020年寒假“学子家乡行”专项志愿服务活动开展要求及承诺书**

1、根据四川大学2020年寒假“学子家乡行”专项志愿服务活动的整体要求，结合自身实际，自愿组队申报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原则上同一所高中只组建一支团队。

2、实践团队要秉承“为学校服务、为考生服务”的理念，做到实事求是、严守纪律，要正面客观对学校及专业进行宣传。

3、活动开展前要提前与中学校方取得联系，确认是否有多个团队前往同一所高中进行宣讲，宣讲活动应获得校方的支持和许可。

4、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讲究文明礼貌，树立当代大学生良好的团队形象；自觉遵守志愿服务活动单位的工作制度和有关规定，服从团队组织管理。

5、遵守法律法规，注意志愿活动中人身、财产安全，加强自我保护，防止意外事故，乘坐合法规范的运营车辆，并将此次志愿服务活动告知家长。

6、学校统一为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团队成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但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和学校相关管理规定造成的意外以及相关责任由学生本人负责。

7、志愿服务团队注意整理收集活动照片和影像资料并做好活动记录，形成总结材料，在2020年3月9日17:00前反馈给招生宣传负责学院。

**本人承诺,本人自愿组队申报参与此次志愿服务活动，所提交的各项材料的内容全部属实，所提交的志愿服务总结报告为本人在老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志愿服务项目一经审批合格后，将自觉履行以上活动开展要求，并严格按照申报材料内容开展志愿服务，不因个人原因放弃此次活动；在活动期间的安全责任由个人承担。**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凡参加本次活动的成员均需填写。请将申报表和团队内所有成员的承诺书一并交给招生宣传负责学院。**